

iMoney 全版專欄 〈一名經人〉

博弈

近期「博弈」一詞常見諸傳媒，主要原因是早前有一希臘博弈財長跟德國、歐盟、國基會等債權人對壘。有人覺得博弈具劇情、夠刺激，於是乎讀的、寫的都覺得過癮，而坊間所見絕大多數講博弈者，甚至包括一些學者、教授，其實並不真懂。識者而言，不是任意一個談判都可冠名為博弈，濫用「行話 (jargon)」只會予人扮專家之感覺。

曾有多次諾貝爾經濟學獎頒予博弈學者，最經典的一次為 1994 年，獲獎三人中，最著名是《有你終身美麗》一劇所描述的主角、但剛遇車禍身故的納殊 (John Nash)。納殊被視為近代博弈的開山鼻祖，因博弈論入門就是學納殊均衡 (Nash equilibrium)，但納殊是數學家，即使獲經濟諾獎，他本人卻明言不懂經濟。連真正的博弈開山鼻祖 John von Neumann——1928 年發表原文德文的「On Game Theory」、1944 年發表名著 *Theory of Games and Economic Behavior* (納殊 1950 年代才發跡)，他也是名數學家。

由此可見，博弈本是數學；儘管當代微觀經濟學的標準研究院課程下半部為博弈論 (上半部為經典供求價格理論)，但亦是以數學手法處理。是故，任何談判、鬥法等，若不能寫成嚴謹的數學模式來求解，就談不上是真正博弈。縱在其他學派如政治學上，由 1980 年代出版的 *Game Theory and Political Theory: An Introduction*、1990 年代出的 *Game Theory for Political Scientists* 到 2000 年代 *Political Game Theory: An Introduction*，無一不是數學書，且不易讀。到底博弈真正有用之處，正是在其數學而非吹水本質。

若要將博弈從「有用」進一步變成「實用」，則數學理論之上還得配合實證數據。博弈涉及每一步的結果 (payoff)，教科書為求易明會「作些」簡單結果作為例子討論。但在實際分析上，每一步的結果 (及其出現概率) 不能「老作」，而是要靠實證資料。譬如在 *Behavioral Game Theory: Experiments in Strategic Interaction* 一近年經典教材裏，就有大量搜集數據作分析的真實案例。只有這樣，博弈才不會流於吹水而變得實用。

在本港，David Yeung 是真正博弈專家。

羅家聰
環球金融市場部